

2021年上海市金山中学提前招生录取方案

学校名称：上海市金山中学

学校公众号：

学校主页：<https://www.jsedu.sh.cn/jszx>

学校校址：上海市金山区朱泾镇众益街899号

招生联系人：教学管理部

咨询电话：57311631

联系时间：8:00—16:00（双休日、节假日除外）

学校住宿情况：我校是上海市现代化寄宿制高中，拥有环境幽雅、设施完备的学生公寓。



一、推荐生招生办法和录取流程

招生要求	1、具有推荐资格，被初中学校推荐的学生，综合素养评价各项指标应达到“优良”。 2、优先录取初中阶段获得过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优秀团干部、优秀少先队员、优秀少先队员等称号的学生；或者有较强的创新实践能力和研究能力的学生（无需提供各类竞赛获奖情况、区或校成绩排名）。	
志愿填报	经审定进入市教育考试院的提前批招生资格库的推荐生，于2021年5月9日 10:00至2021年5月11日10:00登录“上海招考热线”网站（ http://www.shmeea.edu.cn ）填报志愿，并必须于2021年5月12日10:00至2021年5月13日16:00对网上填报的志愿在就读初中学校进行书面确认。	
综合面试	面试时间	5月22日（周六）（具体报到时间以校园网发布的为准）
	须携带的材料	需带好有学生照片的证件
	通知方式	5月21日左右，在我校网页上公布参加面试的学生名单及面试的时间、要求等（不再电话或书面通知）。
	选拔方法	我校组织力量审核各初级中学所推荐学生的相关材料并组织面试。我校将根据面试成绩（同时参考初三阶段学业成绩不提供排名）、综合素质情况、所在中学的推荐意见等进行综合评价，确定预录取名单并报市教育考试院备案、公示。预录取的学生须参加2021年统一学业考试，录取总分须达到市统一划定的提前招生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后方可予以正式录取。
预录取	考生于规定时间内在“上海招考热线”网站填报志愿。学校成立提前招生录取工作领导小组，招生录取工作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原则，择优确定预录取学生。若推荐生第一志愿投档数大于计划数，学校根据事先公布的录取原则择优预录取；若第一志愿投档数小于等于计划数，原则上如数预录取，并且按照规定的程序招收第二志愿的推荐生。 若预录取过程中发现确有不符合推荐程序的学生，将依规定及时查处。预录取学生名单应由招生学校 and 市教育考试院两级公示。被高中学校提前招生预录取的考生不得更改或放弃预录取学校。	

录取	被预录取的学生须参加当年统一学业考试，录取总分（即语文、数学、外语、综合测试、道德与法治、历史以及体育与健身科目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和政策性照顾分数的总和）须达到市统一划定的提前招生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后方予以正式录取。未被录取的考生自动进入统一招生录取批次。	
二、自荐生招生办法和录取流程		
招生要求	具有上海市中考报名资格的应届初三毕业生，且具备下列条件者： （1）遵纪守法，诚实可信，具有较强的责任意识，有良好的合作交流能力，有一定的艺术鉴赏能力，心理健康。 （2）有强烈的求知欲，有较强的自读自研能力，学习兴趣广泛，有较大学习潜力；无需提供区或校成绩排名。 （3）具有某方面的特长且有一定的大赛经验，无需提供竞赛获奖情况。 若符合以下条件之一者，将在同等条件下予以优先考虑： 在初中阶段获上海市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优秀团干部、优秀少先队员。 在初中阶段获区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优秀团干部、优秀少先队员。	
志愿填报	参加提前招生录取自荐的学生，于2021年5月9日 10:00至2021年5月11日10:00登录“上海招考热线”网站（http://www.shmeea.edu.cn）进行志愿填报，并必须于2021年5月12日10:00至2021年5月13日16:00对网上填报的志愿在就读初中学校进行书面确认。	
材料报送要求	1、材料投递截止时间：5月20日16:00前（以收到之日为准） 2、所需材料（所有递交材料均为复印件；初审不合格者的材料不予寄还，请做好备份）： 经初中学校审核确认的《2020年上海市高中学校招生考生报名信息表》（复印件同样有效） 各类证明个人能力的材料的复印件（无需提供各类竞赛获奖证书） 3、学校地址及邮编：上海市金山区朱泾镇众益街899号 邮编：201599 收件人：教导处陆老师 （不接受平邮或当面递交）	
综合面试	面试时间	5月22日（周六）（具体报到时间以校园网发布的为准）
	须携带的材料	需带好有学生照片的证件
	通知方式	5月21日左右，在我校网页上公布参加面试的学生名单及面试的时间、要求等（不再电话或书面通知）。
	选拔方法	我校组织力量审核各初级中学所推荐学生的相关材料并组织面试。我校将根据面试成绩（同时参考初三阶段学业成绩不提供排名）、综合素质情况、所在中学的推荐意见等进行综合评价，确定预录取名单并报市教育考试院备案、公示。预录取的学生须参加2021年统一学业考试，录取总分须达到市统一划定的提前招生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后方予以正式录取。

预录取	考生在招生学校规定的时间内向志愿学校投递个人材料（截止日期见学校招生方案），并在“上海招考热线”网站填报志愿，招生学校根据考生志愿和提供的相关材料，确定面试人选，进行综合评价。 学校成立提前招生录取工作领导小组，招生录取工作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原则，择优确定预录取学生。 考生本人凭报名号和网上填报志愿时使用的密码于5月30日到高中学校，登录市教育考试院信息管理系统进行签约。考生与某一招生学校签约后，不能与其他招生学校重复签约。预录取学生名单应由招生学校 and 市教育考试院两级公示。被高中学校提前招生预录取的考生不得更改或放弃预录取学校。
录取	被预录取的学生须参加当年统一学业考试，录取总分（即语文、数学、外语、综合测试、道德与法治、历史以及体育与健身科目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和政策性照顾分数的总和）须达到市统一划定的提前招生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后方予以正式录取。未被录取的考生自动进入统一招生录取批次。